

# 四川省防雷中心 2021 年 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四川省防雷中心职能简介。

为全省防雷减灾行政审批、安全监管和社会管理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撑；承担四川省雷电防护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制定及推广应用工作；承担全省雷电监测公报的制作与发布、重大雷电灾害调查、分析和鉴定、雷电致灾机理、雷电防护技术研究与应用、雷电灾害风险区划、全省雷电灾害防御工作业务指导、防雷减灾科普宣传等工作；依法依规开展雷电专业专项服务和防雷技术服务工作。

### （二）四川省防雷中心 2021 年重点工作。

1、持续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气象工作重要指示精神，继续狠抓党建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2、牢固树立防雷工作是气象防灾减灾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一思想，对标服务精细要求，加强中心综合业务能力建设，强化省中心权威和品牌效应，规范防雷技术服务产品，为服务对象提供高质量防雷技术服务。

3、继续深入推进中心研究型业务工作。并在做好规范

化服务基础上,从科研和标准两个方向加大雷电防护现代化技术含量,加大对中心科研工作方面的投入,重点开展森林雷击火预防的研究工作,为适应改革进一步提高中心业务技术和服务能力,增强技术能力的同时提高生存能力。

4、继续理顺、完善、做实做活地方机构。争取地方财政差额预算及政府购买服务经费支持,为逐步向公益一类过渡打下基础。

## 二、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四川省防雷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四川省防雷中心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414.18 万元,比 2020 年收支预算总数持平。

### (一) 收入预算情况

四川省防雷中心 2021 年收入预算 414.1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18 万元,占 3.42%;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400 万元,占 96.58%。

### (二) 支出预算情况

四川省防雷中心 2021 年支出预算 414.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0 万元,占 96.58%;项目支出 14.18 万元,占 3.42%。

## 三、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四川省防雷中心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14.18 万

元,比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持平。

收入包括: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18 万元; 支出包括: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4.18 万元。

####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四川省防雷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4.1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持平。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18 万元,占 100%。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气象事务(款)其他气象事务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4.18 万元,主要用于:完善全省雷电风险区划,绘制全省雷电风险区划图,为全省的雷电防御决策服务提供技术支撑等项目支出。为其可能产生的雷电灾害提供有效的风险规避技术手段和评估依据,降低雷电灾害带来的损失。

####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四川省防雷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0 万元。

####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四川省防雷中心 2021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0 年财政拨款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轿车 2 辆。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四川省防雷中心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安排的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四川省防雷中心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四川省防雷中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 （二）政府采购情况

四川省防雷中心 2021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四川省防雷中心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1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四川省防雷中心无 100 万元及以上项目，按照预算编制要求，无需编制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 十、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年结转: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 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指用于保障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五)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指用于业务软件开发、硬件购置、系统升级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项目支出。

(六)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指开展其他财政事务方面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七)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指为配合财政业务开展, 用于在职人员参加相关业务培训及举办财政管理业务培训的经费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用于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的支出。

(十)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用于单位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一)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三）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厅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附件：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 表 1-1. 单位收入总表
- 表 1-2. 单位支出总表
- 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表 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表 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表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表 6. 2021 年省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